

股票代码：603225

股票简称：新凤鸣

公告编号：2025-090

转债代码：113623

转债简称：凤 21 转债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二十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庄耀中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283 人，解除限售条件数量为 3,834,90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公司 2025-089 号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沈健彧、许纪忠、杨剑飞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凤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日